

藏地白日梦

何小竹 著

I247.57

342

藏地白日梦

何小竹 著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藏地白日梦/何小竹著. 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 2009

ISBN 978-7-02-007006-0

I. 藏… II. 何… III. 长篇小说—中国—当代

IV. I247.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9)第 033691 号

责任编辑:脚 印

责任印制:张文芳

藏地白日梦

何小竹 著

人 民 文 学 出 版 社 出 版

<http://www.rw-cn.com>

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 邮编:100705

北京铭成印刷有限公司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字数 190 千字 开本 680×960 毫米 1/16 印张 16.5 插页 2

200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

2009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

印数:1—10000

ISBN 978-7-02-007006-0

定价 25.00 元

如有印装质量问题,请与本社图书销售中心调换。电话:01065233595

只有身心受过震颤，变成精神的人，才能理解，一切皆有可能。

——克尔恺郭尔

惟其荒谬，故而可信。

——列夫·舍斯托夫

人生中途，我迷失在海拔4000公尺之上。

——张非

我记得很清楚，那天是五月二十五日，我和妻子的结婚纪念日。

按惯例，每年的这一天，我都要跟妻子去琴台路一家叫“蓝厨房”的西式小餐馆吃一顿。其原因就是，十年前我们是在这家餐馆认识的。在这种事情上，她一贯表现得比我要浪漫一些。

对我来说，这种死规定不仅无浪漫可言，还很无趣。但就是这样无趣的事情，我已经坚持八年了。所以，也无所谓了。就在头一天晚上，睡下之后，妻子问：“知道明天是什么日子吗？”我的确愣了一下。但看见妻子那种特殊的表情，我恍然大悟（每当看见她这种表情我都能及时地恍然大悟），便点了点头，做出很肯定的样子：“当然知道。”妻子神秘地笑了一下，说：“知道就好。睡吧。”

实际情况是，我大半夜都没睡着。好在第二天不用像妻子那样上班，我听任自己失眠，借此机会想一些注定不会有答案的问题。

所以，那天醒来的时候，已过中午。

按惯例（又是按惯例），我应该在晚餐时送给妻子一件纪念礼物。

“今年我送你什么？”曾经我这样问过，但遭到了她的白眼。

她希望我每一次都给她一个小小的惊喜。这是件很伤脑筋的事情。好在我怎么说也是个擅长写喜剧的剧作家,对于这种一年一度的小把戏总还能蒙混过关,没让她失望。

我起床洗漱。妻子为我留住餐桌上的早餐(对我来说应该是午餐)我决定不去碰它。我有我的打算,一会儿到街上随便吃点什么就可以了。

出门的时候,我一边系鞋带,一边抬头看墙上的挂钟,时间是下午一点四十八分。那个挂钟被我故意拨快了五分。所以,准确地说,我出门的时间是一点四十三分。

那天出门之后的感觉就很不好,有点心烦意乱或心不在焉的样子。

先是人已经下楼,快出小区大门了,才想起忘了带手机。没有手机,一会儿怎么跟妻子联络呢?于是倒回去拿手机。拿了手机正准备出门,书房的座机响了。我迟疑了一下,决定不去理会。我想的是,如果是找我的,他自然还会打到我的手机上来。下楼梯的时候,我听见房间里的电话还在响个不停,便在心里骂了一句:“这傻逼还挺固执的。”我准备他一会儿打进我手机的时候,再好好嘲笑他一番。管他是谁呢?这样固执总是不对的。但是,没人打我手机。那天的整个下午,都没人打我手机,包括我妻子。

接着,在为妻子挑选礼物的时候,又遇到一件奇怪的事。

昨晚借助失眠,我顺便想了一下,今年送什么礼物,才能达到让妻子出乎意料(即她所谓的“惊喜”)的效果?我不是那种没有想象力的人。况且,能够让她意想不到的东西实在很多。但问题是,我有轻微的健忘症。因此,我最最担忧(也可以说万分紧张)的是重复。比如,几年前已经送过她一次俄罗斯彩蛋,由于健忘,这次又送俄罗斯彩蛋。真要发生这样的事情,她会气死

的。好在，我已经平安地度过了八次关口。现在是第九次。九虽然不是我的幸运数，但好歹也是一个大众化的吉利数字。这样想来，便没有那么紧张了。我决定这次不做任何策划，而采取即兴发挥，凭灵感解决这个问题。

我先去了武侯横街。许多卖西藏和尼泊尔饰品的小店就在这条街上。妻子一直跟我抱怨，住在成都却还没去过西藏，怎么说都让人感觉到一种挫败。我想，送她一件西藏的饰品作礼物，她或许会很高兴。

我曾经为买一串佛珠到过这条街，但我想不起当初我为什么要买佛珠以及买佛珠来送给谁了。妻子的手上倒是戴过一串佛珠，但我不知道那是不是我买的？印象深刻的是，武侯横街的这些小店卖的饰品都大同小异。而且，所有的小店无一例外地都弥漫着一股藏香味。我记得其中有一个小店的女老板长得很漂亮，样子有点像尼泊尔那边的人，说普通话，但其实是四川人，四川乐山人。她的头上扎了一条尼泊尔头巾。头发相当浓密，且黑得发亮，估计是打了发油的。她对西藏和尼泊尔很熟悉，对佛珠好像也颇有研究。她的丈夫也在店子里，不怎么爱说话，瘦瘦的，打扮得像个艺术家。我对这种打扮的男人不大有好感。

不知道这个店现在还在不在？我挨着一家一家的在武侯横街上找，但走完了整条街，进了所有的店子，都没见着那个女老板。后来，我想先抛开那个女老板的形象，努力回忆那家店子的模样，再倒回去一家一家寻找。但让人失望的是，每一家店子看上去都一模一样，我根本分辨不出哪一家是当初我买过佛珠的。我彻底绝望，决定随便进一家店子，把礼物的问题解决了。

“想买银饰？这条街只有我这里是正宗的。”老板是个胖子，坐在柜台后面，手里捧着一只茶杯，用不苟言笑的表情看着我，显得很专业的样子。

我注视着摆放在玻璃柜里的那些银质的手镯、项链、耳环和戒指，耳朵里听着胖男人带专业腔调的介绍，意识却一下变得有些恍惚。是那些银质的饰品在灯光下太晃眼的缘故吗？我不知道。这时候，老板用他的胖手递了一条项链给我。我迟疑了一下，但还是接了过来。我很害怕这样的举动，一般来说，人家递到了手上，就不好意思不买，哪怕自己对那东西并不十分满意和喜欢。我把项链展开在手上，像是在研究的样子，但事实上，整个思维都是缥缈的。这确实是一条做工精致的银质项链。但我怎么看都觉得那个鱼形的坠子很眼熟。我是不是买过一次？好像就是那次买佛珠的时候，在那个漂亮女老板的推荐下，我又买了一条银质项链，坠子就是鱼形的。但这记忆就像水里的涟漪一样，荡漾了一下，但马上就散去了，十分不可靠。我发现，当我再看玻璃柜里那些银饰的时候，似乎每一件都那么眼熟，都像是我曾经买过的。我开始变得有些心烦意乱。

“这条项链好。大哥，你很有眼力。”旁边突然冒出个小伙子，一边说着话，一边笑咪咪地看着我拿在手上的项链。小伙子的穿着很普通，上身是咖啡色的T恤，下身是牛仔裤。发型也很一般，平头，满街都是的那种。但他的嗓音很特别，沙哑，单薄，音调偏高，与他敦实的身材和笑咪咪的面容很不匹配。

这时，一个女孩又走了上来。她身材偏瘦，长得并不怎么漂亮，但属于自我感觉相当好的那种。她似笑非笑地跟我点了个头，然后像老熟人一样大咧咧地从我手上将银项链一把抓了过去。

“给女朋友买的吧？我戴给你看看。”她说。

她穿的那种衣服和裤子，款式上本来就显复杂和累赘，另外又乱七八糟地挂了一些塑料和金属的饰品。这种装扮的少女我在两年前就写进过剧本。说实话，我并不十分反感这种女孩。

相比那些乖乖女，我有时候觉得，她们还更具青春活力一些。有一次，我和妻子一同去剧场看自己的新戏彩排。当“野蛮少女”出现在舞台上的时候，妻子笑了起来。然后她问我：“如果我将来给你生个这种女儿，你会不会气死？”我说：“巴不得呢。我喜欢。”妻子迷惑地瞪大了眼睛。

女孩将银项链戴在了自己的脖子上，并摇晃着肩膀让我看。

“怎么样，免费模特儿，看看这里，喜不喜欢？”

我无言以对。是让我说喜欢项链，还是喜欢戴项链的人呢？

那个小伙子倒是毫不客气，用他沙哑而略带尖利的嗓音替我作了回答：“漂亮，漂亮！”

女孩听了，很得意地把身子摇晃得更加厉害了。

这场面我一看就知道是怎么回事了。我扭过头去看了看柜台后面胖老板的表情，他倒是很镇定，看不出有任何破绽。就好像这两个人一唱一和的表演，真的不是他导演的。但他装得太过分了。我张非是谁？这样的把戏我见多了。我可以因为不好意思而买下并不十分想买的东西，但我不能被人欺骗和戏弄。我不就是一个编戏的吗？

我面无表情地对女孩说：“你要喜欢就自己戴上吧。”

女孩一听，惊喜得跳了起来。不知她是故意这样，还是真的那么天真，认为我这话的意思就是要将这条项链买下来送给她。

“谢谢叔叔！”她跳过来，抑制不住兴奋地拍了一下我的肩膀。怎么说呢，我明知受骗，但心却已经被这女孩融化了。我决定真的买下来送给她。

“多少钱？”我问老板。

“不卖了。你走吧。”老板的神情还是那么镇定，不像是装的。我困惑起来，难道我错怪他了？他们不是一伙的？

“喂，胖子，你凭什么不卖？人家愿意，你装什么怪？”女孩瞪

圆了双眼，冲老板吼道。

“就是嘛，”小伙子在一旁帮着腔说，“生意都不晓得做了嘛？”

老板并不去理会这两个年轻人，而是冲我挥了挥手，很坚决地说：“走了吧，兄弟。我真的不卖。你要是钱多，到别处花去。”

说实话，这场面让我显得有几分尴尬。老板见我愣着不走，竟然摇摆着他肥胖的躯体，从柜台后面走出来，硬是把我拽出了他的小店。

这事情太奇怪了，我一时还想不明白。这时候，一辆出租车刚好空着，从街那边驶了过来。我来不及多想，举起手，将已经行驶到面前的出租车拦了下来。

司机问我去哪里？我说还没想好，你随便开就是了。司机明显地有点不高兴，可能认为碰到个神经病了吧。他马着脸，一踩油门，朝彩虹桥方向开去。

2

我坐在后座上，点了一支烟。当我抽完这支烟，摇下车窗，将烟头抛出窗外的时候，情绪已基本稳定下来。

我想到了买礼物的任务还没完成。我浏览着车窗外那些一晃而过的招牌和广告，希望从中获得一点灵感。这时候，车载收音机正在播放一档娱乐节目。我对这种节目没什么兴趣，所以，刚开始也没十分在意。但突然，主持人嘴上说出的一个外国人的名字，让我一下注意起来。这个外国人就是维塔斯，俄国的一个年轻歌手，以飘高音著称，其声音被誉为天籁，也称海豚音。就是说，根本不是人的声音。我本来对这些流行歌手缺少了解，

但妻子很迷这个人，是她拿回这个人的 CD 给我听，并在电脑上找出她下载的这个人的照片让我看，我才知道这世界上还有这样鬼魅的人物。妻子本来也不是什么歌迷，卡拉 OK 都不会唱，但却莫名其妙地迷上了这个人。我曾经第一反应是，她是不是有点变态？但这话我没敢说出来。听主持人在节目里预告说，这个叫维塔斯的俄罗斯歌手即将空降成都，在锦城艺术宫举办名为“天籁之音”的个人演唱会。我立即有了这样的念头，把维塔斯演唱会的门票作为礼物送给她。我为自己的这个念头而兴奋，便对司机说：“到锦城艺术宫。”

锦城艺术宫地处天府广场东侧，是一幢八十年代的建筑物。对这幢建筑物，我太熟悉不过了。我曾经就在这里工作。刚开始的时候，我是一名招聘的技工，干的是舞台灯光和音响的技术活儿。人手不够的时候，还拉过大幕。我的师傅（他姓孙，叫孙富林）看见我平时喜欢读书，画画，就向领导推荐，让我去了宣传处，做了宣传干事，参与演出海报和节目单的制作。我是在这里开始接触到戏剧的。不仅仅是话剧，也包括川剧和京剧。看了这些演出之后，我萌动了自己创作剧本的念头。这事情最开始只告诉了我过去的电工师傅，他很支持我。他说：“你没上过大学，但你上过高中吧？你看人家魏明伦，从小进戏班，听说连小学都没读完，不也照样成了剧作家？”师傅的话鼓励了我，不到一年时间，我就写出了我的第一个剧本，一出表现失足青年在爱情的感召下重新做人的独幕剧。师傅看了剧本后说：“拿去给领导看，让他们上演。”我说：“你没喝醉吧？到那水平了吗？”师傅说：“我过的桥比你走的路多，我吃的盐比你吃的饭多，我看的戏比你……多多了，我的话你敢不相信？”但我还是不敢当面拿去给领导看。我到邮局去，把剧本寄给了剧目室。过了些天，我就听见（那些天我经常借故到剧目室去闲逛）剧目室的人在议论，

说收到一个剧本,很棒,但不知道作者是谁。我激动坏了,跑去问师傅:“现在我该怎么办?”师傅说:“怎么办?好事来了不晓得怎么办?你傻了?去告诉他们,这是你的。”我说:“万一他们不相信我呢?”师傅想了想说:“我去告诉他们,你等着。”第二天,剧目室的人果然把我叫了去,神秘兮兮地拿一张白纸出来,让我在上面随便写点什么。我一时不知道写什么好,握笔的手还一个劲地抖。他们便提示我,写这句话,写那句话。我照着他们说的写了。然后,他们翻出我的那个剧本,跟现在我写在纸上的那些字迹进行对照。“哈哈!”他们抬起头来激动地握着我的手说,“我们终于找到你了!”

我的第一部戏上演了,虽没引起那种巨大的轰动,但内部反响很好。他们把我调到了剧目室,让我接着写。就这样,我一发不可收,没日没夜地握着一支圆珠笔,在蓝色方格稿笺纸上炮制出一部又一部剧本。而且,从第二部戏开始,就不是独幕剧,而是多幕多场的长剧了。

我后来怎么离开艺术宫的?这说来话长,以后有时间再说吧。

出租车已经抵达锦城艺术宫西门,也就是正门。我一看,人山人海,就知道,售票窗口肯定是无票可卖了。通过内部关系搞票?以我曾经在这里工作过,现在也还有旧同事在这里上班的条件,别说搞一张票,就是搞十张票也应该是不成问题的。但问题是,我是个死要面子的人(妻子语)。不错,我跟那里面的好多人共过事,但并没有结下深厚的友谊。用他们的话说,我这个人太狂妄自大,目中无人。但在我看来,却是他们小人之心,对我的成就充满嫉妒。我没有在言行上直接伤害过他们(我敢对天发誓),但我的存在,对无所作为的他们来说,已经构成了一种间接的伤害。我因此成了他们的敌人,哪怕这“敌人”是他们假想

出来的。现在让我向他们开口,说我想托他们搞一张维塔斯的演出门票,这无异于扇自己的耳光。“哈,张大编剧,你也有求人时候啊?”他们嘴上可能不这样说,但心里一定是这样想的。他们希望我倒霉,哪怕在这种小事情上。我应该拱手把这样的机会给他们送上门去吗?只要是正常人,就肯定不会。

我坐在艺术宫门前的台阶上,思想陷入了极度矛盾之中。

周围的人潮还没退去。我看见来来往往的人们(他们中女的明显多于男的),表情木然地拿着一沓百元面额的钞票,嘴里念经似的反复念叨着:“有票吗?有票吗?”现在是下午两点五十分。有点阳光,有点风,天气还不算太热。我突然感到很沮丧,便拿起手机,拨了妻子的电话。电话通了,却没人接。我一直认为,如果座机通了没人接,情有可原,因为座机不会跟着人走。但手机是跟着人走的。如果手机通了没人接,那是最让人发疯的事情。妻子经常是这样。事后她解释说,不小心开到静音了,没听见。往往这个时候,我的强迫症就上来了,按住重拨键,不停地拨,不停地拨。但今天我没有。突然的沮丧感,让我不想强迫任何人,包括我自己。

从台阶正面望出去,是正在修建的天府广场,有许多蓝色的铁皮遮挡着正在施工的工地。据说,未来成都地铁的中心车站,就在这广场之下。我对成都地铁充满期待和想象。不否认,我有严重的地铁情结。有一部法国电影,名叫《巴黎最后一班地铁》,德帕迪约主演的。故事讲的是二战时期,沦陷的巴黎有一群戏剧工作者,无视艰难的处境,仍然坚持每天到剧院排戏。剧院的导演是被通缉的抵抗分子,不敢抛头露面,只能躲在地下室间接地指导地上的演员们排练。导演的妻子(一个漂亮女人)也是参与其中的一名演员。她有时也会偷偷地到地下室与丈夫团聚。但每天排完戏后,她还是得乘坐最后一班地铁,回到自己的

家中。而护送她回家的,是同在一起排练的那个大鼻子男演员。他就是德帕迪约。这样送来送去,对于稍有点想象力的观众来说,接下来要出点什么事完全在意料之中。果然,有一天,德帕迪约扮演的那个男演员就跟导演的妻子(疯狂地)搞在了一起。当然不是在晃荡的地铁里,而是在女演员(也是导演的)家里。最后的结局是什么,我忘了。这部电影我差不多是二十年前看的,不仅仅是结局,其中的许多情节现在都淡忘了,唯独行驶在夜晚中的地铁,成为一个含义复杂的意象,深深地映在我的记忆里。以至于,只要看见“地铁”二字,就会让我想起这部电影,想起德帕迪约(演这部电影的时候他还十分年轻)和那个(当时就已经不那么年轻的)导演的妻子。对了,德帕迪约好像还在那部戏的排练过程中与导演发生过严重的分歧(原因是什么我忘了),两个男人在地下室有过一场激烈的争吵。那个导演很可怜,这是我在看那部电影的时候有过的想法。没想到,我自己后来也吃上了戏剧这碗饭。每当我想起这部电影,就暗自庆幸,庆幸自己没做导演,而仅仅是一名编剧。

我正想“地铁”的事情,有人从后面拍了我一下。我还没来得及扭头去看,这个拍我的人就已经从我身后跳出来,像滑稽的猴子一样,站在了我的面前。

正是刚才在武侯横街那家店子碰见的那个女孩。

“怎么又是她?”我虽心中不快,但又暗自庆幸,她没从后面用手蒙住我的眼睛,让我做那种幼稚的猜谜游戏,已经算是放我一马了。像她这样的女孩,搞点这样的恶作剧是根本算不了什么的。

“你一定在想,怎么又是我吧?”女孩面带得意之色,并习惯性地在我面前摇晃着她那单薄的肩膀。

我真想冲她喊一声“滚开”。但我没有。当我看见她手中拿

着两张维塔斯演出门票的时候,我的心再一次被她融化。

3

我说:“你又想玩什么把戏?”

她说:“叔叔,这就是你不对了,不问青红皂白就把人往坏处想。我没得罪你啊。难道我就不像是可以做好事的人吗?”

“哈哈!”我冷笑了一声,“你确实不像。说吧,你的同伙呢?他就躲在附近吧?”

女孩收住肩膀,停止了摇晃,用很夸张的动作,将自己的头转来转去,东看一下,西看一下,然后踮起脚尖,扬着脖子朝我的身后又看了一下。

“没有啊,哪有什么同伙?”她说着,身子又开始不由自主地摇晃起来。

我说:“你就别晃了,有什么把戏快亮出来。”

她把手中的两张门票朝我递了过来。我的右手这时候握着手机,只好抬起左手,去接她递过来的两张门票。但我又上当了。她拿着门票的手只是在我面前虚晃了一下,便又收了回去。

“但是我有一个条件。”她说。

“知道。加价是吧?加多少?你说。”我尽了最大的努力,克制着自己。

“你当我是怎么了?票贩子啊?”她满眼委屈地看着我,好像我真的又错怪她了。

没办法,我就是这样的人。看着她这副楚楚可怜的样子(就算是装出来的吧),我不由自主地缓和了语气,说道:“什么条件?说来听一下。但我告诉你,要看是不是合理条件。不合理的条

件我是不会接受的。”

她一下又高兴起来。小女孩变化真快。

“明白明白。”她说，“我的条件是，你得实话告诉我，为什么想买这个门票？”

奇怪了，这个还用问吗？就好像你到餐馆去，店小二上来问你：先生，能告诉我你为什么要吃饭吗？

“我是票贩子啊，我买了去卖高价。”我故意调侃道。

没想到，她还真生气了。

“我草，你一个成年人，说话还这么无聊？告诉你，这票我不卖了。”

她真的赌气走开了，在三米之外的一个石台子上坐了下来。我第一次看见她那样蜷缩着的模样：抱着双腿，整个身子折叠起来，像什么似的（我一时还无法形容）。

我本想不理睬她，先冷她一下。但后来发生的情况，却让我无法再袖手旁观。

几个钓票的人看见她手里捏着两张票，便一哄而上，几乎是耍行使抢劫了。她依然保持着蜷缩的姿态，把票紧紧地捂在手里。我从地上一下弹起来，冲过去，朝着那群人“嘿”了一声，声音之大，把我自己都吓了一跳。几个钓票（抢票）的人先是没反应过来，愣了一下，但紧接着，就有人穷凶极恶地冲我吼道：“你嘿啥子嘿？嘿啥子嘿？”

女孩这时候抬起头来看着我，可怜巴巴地喊了一声“张叔叔”。这一喊还真管用，抢票的人放开了手，一边看着我，一边无趣地散开了。

“你怎么知道我姓张？”我问道。

“我随便喊的。张三李四王二麻子，姓张的多嘛。”

刚给她解了围，她就变得神气活现起来了。

我决定不跟她这样玩下去了，就从裤兜里掏出钱来，递到她手上。她似乎也无心再要什么花招，乖乖地把票给了我。两张票，一千六百元。我平淡地说了声“谢谢”，便转过身准备离开。但是不行，我原价买了人家的票，占了便宜，心里总有点不踏实。我站在原地，略微思索了一下，然后笑着对她说：“你还可以提一个条件。”

但女孩并不领情，嘴一撇说：“提个鸟啊？你都把票买走了，还装什么好人？”

我自讨没趣，只好走开了。

“哎……”我听见她又在背后喊了一声。是她改主意了？我该回过头去吗？不，不能回头。我用这样的命令压住了自己的好奇心。

4

礼物的问题总算解决了，但我却高兴不起来。相反地，一种患得患失的症状，先是集结在心脏，紧接着开始向四肢蔓延。过马路的时候，大脑还一度出现了眩晕和恍惚，并伴随有轻微的耳鸣。这症状对我来说不算陌生了。这一年当中，已经发生多次。凭着已有的经验，我知道，这时候只要喝一点带甜味的饮料，慌乱的心就可以稳下来。

马路对面就是省展览馆，也就是毛主席塑像站立的地方，旁边有若干卖饮料的杂货店。此时我站在马路中间，并没急于向对面走，而是暂停下来，等身边穿梭的汽车不那么频繁了，才迈动双腿，走了过去。这时候，一个穿黄马甲、手里拿着交通指挥旗的中年妇女走上来，一把拉住了我。